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及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人”）作为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江丰电子”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及持续督导机构，对公司 2020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1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 2020 年江丰电子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预计公司 2021 年与关联人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28,626.00 万元。2020 年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13,336.35 万元。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 2021 年度拟继续与关联人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28,626.00 万元，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创润新材	采购材料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4,000.00	871.88	2,949.06
向关联人销售材料	创润新材	销售材料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1,000.00	81.28	379.17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建筑物	创润新材	出租房屋建筑物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85.00	21.18	84.47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购买动力	创润新材	结算电费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以实际发生额结算	9.76	42.50
向关联人提供技术服务	创润新材	提供技术服务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65.00		11.34
向关联人提供加工劳务	创润新材	提供加工劳务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5.00	0.17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建筑物	兆盈医疗	出租房屋建筑物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10.00	2.29	9.14
向关联人购买加工劳务	兆盈医疗	购买加工劳务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400.00	9.47	24.53
向关联人销售动力	兆盈医疗	结算电费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以实际发生额结算	16.23	
向关联人租赁房屋建筑物	同创普润	租入房屋建筑物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760.00	160.91	199.67
向关联人购买动力	同创普润	结算电费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以实际发生额结算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同创普润	采购材料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8,200.00	1,894.44	6,006.91
向关联人销售材料	同创普润	销售材料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5,550.00	1,161.45	1,588.40
向关联人购买加工劳务	同创普润	购买加工劳务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200.00	25.68	58.30
向关联人提供加工劳务	戎创铠迅	提供加工劳务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100.00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戎创铠迅	采购材料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2,300.00		
向关联人销售材料	戎创铠迅	销售材料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1,080.00		
向关联人销售设备	戎创铠迅	销售设备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715.0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Soleras	销售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120.00	0.26	9.28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Soleras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1,870.00	198.79	1,597.92
向关联人提供贸易服务	Soleras	提供贸易服务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65.00	13.10	54.27
向关联人提供技术服务	Soleras	提供技术服务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6.00		4.56
向关联人租赁房屋建筑物	阳明工业	租入房屋建筑物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300.00	53.36	82.24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结算电费等费用	阳明工业	结算电费等费用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以实际发生额结算		
向关联人销售设备	赢伟泰科	销售设备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410.00		
向关联人销售材料	赢伟泰科	销售材料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20.00		
向关联人购买技术服务	赢伟泰科	购买技术服务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240.00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赢伟泰科	购买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100.00		
向关联人采购材料	江丰泰森	采购材料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1,000.00		
向关联人出租设备	江丰泰森	出租设备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25.00		

(三) 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创润新材	采购材料	2,949.06	4,000.00	3.08	-26.27	2020年4月24日披露的《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和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向关联人销售材料	创润新材	销售材料	379.17	680.00	4.32	-44.24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建筑物	创润新材	出租房屋建筑物	84.47	85.00	89.18	-0.62	
向关联人购买动力	创润新材	结算电费	42.50	80.00	3.00	-46.88	
向关联人提供技术服务	创润新材	提供技术服务	11.34	20.00	13.46	-43.30	
向关联人购买设备	创润新材	购买设备	90.91	100.00	0.88	-9.09	2020年9月8日披露的《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5)
向关联人销售材料	蔚蓝梦想	销售材料	15.62	350.00	0.18	-95.54	2020年4月24日披露的《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和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建筑物	兆盈医疗	出租房屋建筑物	9.14	10.00	9.65	-8.60	
向关联人购买加工劳务	兆盈医疗	购买加工劳务	24.53	60.00	1.61	-59.12	
向关联人租赁房屋建筑物	同创普润	租入房屋建筑物	199.67	200.00	35.93	-0.17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同创普润	采购材料	6,006.91	6,500.00	6.28	-7.59	
向关联人销售材料	同创普润	销售材料	1,588.40	2,000.00	18.12	-20.58	
向关联人购买加工劳务	同创普润	购买加工 劳务	58.30	200.00	3.83	-70.85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景德镇 华迅	销售商品	128.06	160.00	0.12	-19.96	
向关联方销售靶材等产品	Soleras	销售商品	9.28	100.00	0.01	-90.72	
向关联方采购零配件等产品	Soleras	采购商品	1,597.92	2,200.00	1.67	-27.37	2020年4月24日披露的《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和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2020年9月8日披露的《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5)
向关联方提供贸易服务	Soleras	销售服务	54.27	65.00	100	-16.51	2020年4月24日披露的《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和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向关联人提供技术服务	Soleras	提供技术服务	4.56	6.00	5.41	-24.00	
向关联人租赁房屋建筑物	阳明工业	租入房屋 建筑物	82.24	100.00	14.8	-17.76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主要原因系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基于实际材料生产和供应情况,同时公司会根据实际情况,对交易情况进行适时适当调整。上述差异均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关联交易适时适当调整,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事项符合市场原则,决策程序合法,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况。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一) 宁波创润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润新材”)

企业名称	宁波创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815953938343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余姚市临山镇临浦村		
法定代表人	吴景晖		
注册资本	4,637.50 万元		
成立时间	2012 年 6 月 27 日		
股东构成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余姚市蔚蓝智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19.54	30.61%
	江丰电子	1,391.25	30.00%
	吴景晖	1,159.38	25.00%
	陈贵义	342.71	7.39%
	辛滨才	324.63	7.00%
经营范围	高分子材料的研发；金属制品、陶瓷制品、塑料制品、五金件的制造、加工、批发、零售及技术咨询服务；废旧金属（除危险废物）的回收；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丰电子持有创润新材 30% 股权。

（二）同创普润（上海）机电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创普润”）

企业名称	同创普润（上海）机电高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200576890481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环城北路 1288 号 9 幢 1 层		
法定代表人	姚力军		
注册资本	18,133.3320 万元		
成立时间	2012 年 12 月 05 日		
股东构成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姚力军	9,600.00	52.94%
	李仲卓	3,733.33	20.59%
	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11.03%

	宁波绿河嘉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	6.62%
	俞胜杰	1,066.67	5.88%
	郭月	266.67	1.47%
	褚皓安	266.67	1.47%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物联网应用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物联网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同创普润投资人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姚力军、公司前董事李仲卓、公司董事张辉阳实际控制的宁波绿河嘉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姚力军系同创普润控股股东、董事长，公司董事、总经理 Jie Pan 系同创普润董事，公司前副总经理王学泽系同创普润董事。

（三）宁波兆盈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盈医疗”）

企业名称	宁波兆盈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81MA282Y8B24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浙江省余姚市经济开发区城东新区冶山路		
法定代表人	姚力军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16 年 11 月 16 日		
股东构成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姚力军	600.00	30%
	张桐滨	500.00	25%
	余姚市蔚蓝智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	25%
	于启明	200.00	10%

	周文	200.00	10%
经营范围	第一、第二、三类医疗器械研发、生产；金属制品、陶瓷制品的制造、加工；3D打印技术的研发；塑料原料及制品的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丰电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姚力军持有兆盈医疗 30% 股权，姚力军系兆盈医疗董事长。

（四）景德镇华迅特种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德镇华迅”）

企业名称	景德镇华迅特种陶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2007165120445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江西省景德镇市昌南新区唐英大道特种工业陶瓷技术研究院内		
法定代表人	何华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00 年 6 月 6 日		
股东构成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上海戎创铠迅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	100%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特种陶瓷面板及配套产品、复合防护用品、机械、航空零配件设计、加工（不含使用梭式窑）、销售；陶瓷原料加工（不含危险化学品）、制造、销售、模具制作；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江丰电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姚力军持有戎创铠迅 18% 股权。

（五）上海戎创铠迅特种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戎创铠迅”）

企业名称	上海戎创铠迅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20MA1HRWWH1L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上海市奉贤区肖塘路 255 弄 10 号 1 层		
法定代表人	单长滨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19 年 6 月 28 日		
股东构成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单长滨	1,040.00	52%
	任世峰	600.00	30%
	王巨宝	200.00	10%
	姚力军	160.00	8%
经营范围	从事新材料科技、航空科技、机械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航空设备加工（限分支机构经营），批发、零售，陶瓷制品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丰电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姚力军持有戎创铠迅 18% 股权。

（六）Soleras Advanced Coatings, LLC（以下简称“Soleras”）

企业名称	Soleras Advanced Coatings, LLC
注册号	5059239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集团公司）
注册地	c/o The Corporation Trust Company, Corporation Trust Center, 1209 Orange Street, Wilmington, New Castle Country, Delaware 19810
主营业务	无实际经营业务，为控股型公司
注册资本	1,750 万元
成立时间	2011 年 10 月 31 日
股东构成	Silverac Pisces（US）LLC 持有 100% 股权

Soleras 的主要经营实体为 Soleras Advanced Coatings BVBA、Soleras Advanced Coatings, Ltd.、梭莱镀膜工业（江阴）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宁波共创联盈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创联盈”）通过 Silverac Stella (Cayman) Limited 间接持有 Soleras 100% 股权。江丰电子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姚力军为共创联盈的普通合伙人甬丰融鑫的控股股东，同时也是共创联盈的有限合伙人；此外，江丰电子董事兼总经理 Jie Pan、监事王晓勇均间接持有共创联盈的权益。

（七）宁波阳明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明工业”）

企业名称	宁波阳明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81062934220A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浙江省余姚市经济开发区城东新区冶山路		
法定代表人	姚力军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13 年 3 月 29 日		
股东构成	股东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姚力军	48,000.00	48%
	宁波融创共鑫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2,000.00	32%
	余姚市蔚蓝智谷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000.00	20%
经营范围	工业智能制造技术、工业智能装备研发、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工业智能化产品的安装与维护；科技成果的转化；房地产开发、销售；店铺、厂房租赁；物业服务；食用农产品、日用品的批发、零售；企业管理咨询；营销策划及会务服务；电子设备及产品的生产、批发、零售；机械设备制造、加工；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丰电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姚力军直接持有阳明工业 48% 股权。姚力军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宁波融创共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阳明工业 32% 股权。

（八）宁波蔚蓝梦想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蔚蓝梦想”）

企业名称	宁波蔚蓝梦想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81MA2H4ECG36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浙江省余姚市云鼎商城 1 幢 411 室		
法定代表人	姚力军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20 年 3 月 19 日		
股东构成	股东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姚力军	100.00	50%
	俞胜杰	50.00	25%

	陈思蒙	30.00	15%
	胡专	20.00	1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日用百货销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蔬菜种植；水果种植；食用农产品零售；食品添加剂销售；服装服饰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化妆品批发；塑料制品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会议及展览服务；国内贸易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企业形象策划；翻译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经营；餐饮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江丰电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姚力军持有蔚蓝梦想 50%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九）宁波赢伟泰科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赢伟泰科”）

企业名称	宁波赢伟泰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81MA2CLNP59L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余姚市三七市镇云山中路 28 号		
法定代表人	胡专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19 年 1 月 14 日		
股东构成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宁波阳明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700.00	70%
	宁波盈伟泰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00.00	3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江丰电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姚力军通过阳明工业持有赢伟泰科 70% 股权。

(十) 宁波江丰泰森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丰泰森”）

企业名称	宁波江丰泰森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81MA2CH0P11H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浙江省余姚市经济开发区城东新区冶山路		
法定代表人	胡专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18 年 5 月 29 日		
股东构成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宁波融创共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00	35%
	孙朝辉	300.00	30%
	余姚市蔚蓝智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	20%
	胡专	150.00	15%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金属工具制造；金属工具销售；风动和电动工具制造；风动和电动工具销售；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体育用品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江丰电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姚力军先生控制的企业宁波融创共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江丰泰森 35% 股权。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主要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做相应调整。

四、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4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批准了《关于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和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姚力军、Jie Pan、张辉阳已回避表决，前述关联交易已取得公司独立董事的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书面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所需，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均在公允的交易基础上协商确定，价格公平合理，遵循市场公平交易原则，且均已履行了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中规定的批准程序，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上市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均在公允的交易基础上协商确定，价格公平合理，遵循市场公平交易原则，且均已履行了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中规定的批准程序，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上市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五、关联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业务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采购渠道，降低采购成本，提高材料利用率，有利于公司提高对外交流渠道，扩展生产经营空间，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主要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因该等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以及 2021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并将根据相关规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金 骏

季诚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